

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为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2014年3月18日,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,同意为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洛阳矿业”)发行的“12洛矿MTN1”(存续金额为5亿元)、“12洛矿MTN2”(存续金额为5亿元)到期兑付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为洛阳矿业提供担保的中期票据具体情况如下:
2012年5月22日公开发行金额为5亿元的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(债券简称:12洛矿MTN1;债券代码:1282167;发行期限:3年;票面利率:4.74%;到期日为2015年5月3日;主体评级:AA+;债项评级:AA+)。2012年11月2日公开发行了金额为5亿元的201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(债券简称:12洛矿MTN2;债券代码:1282450;发行期限:3年;票面利率:5.05%,到期日为2015年11月5日,主体评级:AA+,债项评级:AA+)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

2014年3月20日